**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山东省年度汉字评选活动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现转发山东省教育厅、山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《关于开展2020年山东省年度汉字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，按照要求，现将我校报送工作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参赛对象**

全校教师及学生。

**二、报送程序**

1.个人自愿报名参加此次活动并按照相关要求准备作品（请务必按照相关要求准备，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）。

2.所有参赛作品由校语委办统一汇总报送。

**三、报送要求**

学校报送截止时间为12月7日，请务必于截止时间前报送作品。

主题征文电子版、宣传海报效果图发送至邮箱：zengxianlu@lcu.edu.cn；书法作品原件报送至：东校办公楼B210室，联系人：曾老师，电话：0635-8239053。

**四、其他事项**

活动有关事宜请关注山东教育电视台微信公众号（mysdetv）。



 校语委办（教务处）

2020年11月20日